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23)

公 佈

二〇一三年一月至十一月
未經審計合同銷售及訂購資料

越秀地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二〇一三年一月至十一月未經審計的合同銷售及訂購資料如下：

二〇一三年一月至十一月合同銷售(未經審計)

二〇一三年十一月，公司合同銷售金額約人民幣7.22億元，同比上升256%，合同銷售面積約6.96萬平方米，同比上升171%。

二〇一三年一月至十一月，公司累計合同銷售金額約人民幣140.78億元，合同銷售面積約109.19萬平方米，同比分別上升19%和11%，分別佔調高後的全年合同銷售目標人民幣145億元和119萬平方米約97%和92%。

二〇一三年一月至十一月合同銷售及訂購(未經審計)

若將訂購(正式銷售合同將於訂購後短期內簽署)計算在內，二〇一三年一月至十一月，公司累計合同銷售及訂購金額約人民幣156.22億元，合同銷售及訂購面積合共約120.79萬平方米。

上述銷售資料乃根據本公司內部資料匯總編製而成，鑒於收集和核對該等銷售資料過程中存在各種不確定性，該等銷售資料與公司年報或中報內披露的經審計或未經審計的財務報表可能存在差異，因此該等資料僅作為供投資者參考。投資者交易公司股票時，務須小心謹慎，避免不恰當地依賴該等資料。如有任何疑問，投資者應尋求專業人士或財務顧問的專業意見。

承董事會命
越秀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余達峯
公司秘書

香港，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五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張招興(董事長)、朱春秀、唐壽春、陳志鴻及林右烽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立發、李家麟及劉漢銓